

中国金属学会

金字[2019]134 号

中国金属学会关于电炉炼钢领域标准项目立项公示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和《中国金属学会团体标准制修订程序和编写规则》的有关规定,体现标准制定的广泛参与性,保证标准制定的科学性、先进性、行业普遍认可性,现进行电炉炼钢标准项目的第一批立项公示(见附件),公示期自发布起 30 天(到 2019 年 10 月 29 日截止)。针对某项具体标准项目,如有意见、建议或愿意参与共同研制的单位,请向中国金属学会电炉炼钢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联系并提交书面材料。

秘书处联系人: 姜 曦

电 话: 13811891085

E-mail: jx@csn.org.cn

附件：

1. 中国金属学会电炉炼钢领域团体标准项目立项汇总表（第一批）

